

附件 1

部门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10

填报人：刘丹

联系电话：0753-2523009

填报日期：2024年7月25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整体概况

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是一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 8 个分别是：办公室、计划工程部、养护管理部、应急管理部、科技信息部、路政服务部、财务资产部、人力资源部。所属事业单位梅州市梅县区公路养护中心，正股级。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公益一类事业编制 40 人，梅县区公路养护中心公益二类事业编制 25 人。

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主要职能有：

(1) 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广东省公路条例》等法律、法规；按照国家和省交通公路主管部门和区政府的有关规定，参与制订区公路行业管理制度和管理规范。

(2) 参与制订区国省道公路发展规划；组织实施经国家、省和区批准的省养公路的建设改造计划。

(3) 按照分级分类管理的规定，负责区国省道公路建设、改造项目的审核上报工作。

(4) 承担区国省道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养护管理工作；协调区省养公路交通战备、应急工作。

(5) 承担区国省道公路的路政事务工作，维护路产路权。

(6) 负责编制区国省道公路投资计划和财政年度部门预算计划。

(7) 承担区国省道公路科技项目成果推广应用等工作，促进公路行业科技进步。

(8) 制定区公路人才发展规划；负责区公路干部职工队伍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

(9)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以“百千万工程”为统领，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抓好意识形态工作，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党组织建设，聚焦公路“建养管”，全力高效推进“百千万工程”，提升养护精细化水平，抓好安全、路政等工作，推动公路事业的高质量发展，助力梅县建好“百千万工程”典型区。

重点工作任务：一是紧扣公路建设，完善路网结构。省道S223线梅县区松源至雁洋段（出省通道）改建工程（即东部快线），完成投资40000万元，完成率100%。省道S223线梅县松源镇山亭至宝坑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今年计划投资1940万元，已全部完成，完成率100%。二是加强养护管理，提高公路服务水平。实施公路养护专项建设，主要是危桥维修加固、隧道提质升级、重点水毁修复、停车区建设、安防提升、美化、亮化、绿化提升等任务，提升公路通行能力、路况水平、安全水平和服务水平。

（三）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我中心 2023 年本年收入 6105.50 万元，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结转和结余 20872.83 万元，全年决算总收入 26978.33 万元。

2023 年度总支出 26978.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1.71 万元；项目支出 25926.62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我中心 2023 年度自评得分为 98 分。（详见附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该项指标自评分为 15 分。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本中心严格按照财政局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和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项目资金的使用能根据轻重缓急进行合理分配。该指标自评分 5 分。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本中心预算编制符合区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该指标自评分 5 分。

③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本中心在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0，能根据实际情况准确编制财政收入预算。该指标自评分 5 分。

（2）年度总目标任务设置，该项指标自评分 5 分。

我中心制定的年度总目标任务绩效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客观实际，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清晰，绩效目标的设立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较高，该指标自评分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该项指标自评分为 10 分。

①结转结余率

我中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0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良好。该指标自评分数 5 分。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

我中心能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5 分。

（2）信息公开，该项目自评分为 4 分。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我中心已按相关要求对预决算进行了公开。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2 分。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我中心已按相关要求将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进行了公开。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2 分。

(3) 采购管理，该项目自评分为 8 分。

①政府采购执行率

根据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的相关数据统计信息，我中心 2023 年实际采购金额小于计划采购金额。该指标自评分数 3 分。

②采购合规性

我中心对需政府采购的项目，严格报区财政局备案。2023 年度我中心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率为 100% 公开，且采购意向公开时限都不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按规定进行了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公开，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5 分。

(4) 项目管理，该项目自评分为 16 分。

①项目支出绩效完成情况

2023 年度我中心实施的项目基本实现项目绩效目标，但其中 2023 年客都人家周边公路养护经费项目由于预算指标下达时间滞后，此项目资金指标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到零余额账户，按财政通知要求，2023 年 12 月 25 日停止支付零余额账户资金，时间仓促，来不及支付。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6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

中心所有项目支出过程规范，均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

应手续。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5 分。

③项目监管

中心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能积极做好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工作，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5 分。

(5) 资产管理，该项目自评分为 10 分。

①资产日常管理工作情况

中心严格执行《梅州市梅县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2020 年修订）》等规定，定期进行资产盘点，资产日常工作比较规范。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2 分。

②资产配置情况

本中心资产配置符合有关资产配置的规定，符合单位自身实际需要。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1 分。

③资产使用情况

中心资产使用严格执行《梅州市梅县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管理暂行办法》、《梅州市梅县区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1 分。

④资产处置情况

本中心资产处置严格执行《梅州市梅县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1 分。

⑤资产收益上缴情况

中心严格按《梅州市梅县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收益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取得的收益及时通过“广

东省非税收入一体化管理平台”全额上缴区财政局。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1 分。

⑥资产年报、月报的数据质量

中心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1 分。

⑦办公用房使用的合规性

中心办公室面积配备符合国家规定标准，按照要求报送各类办公用房报表，办公用房年报数据质量符合要求。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1 分。

⑧公务用车管理

中心严格履行公务用车管理主体责任，规范公务用车运行数据台账管理，按规定配备使用新能源汽车。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2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该项指标自评分为 8 分。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中心无违规擅自超预算行为，核算精准合理，注重经济成本控制，对机构运转成本做到严格控制。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4 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中心“三公”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基本按照预算计划支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4 分。

(2) 效率性，该项指标自评分为 8 分。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本年度，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我中心负责实施的区级重点任务共 2 项，省道 S223 线梅县区松源至雁洋段（出省通道）改建工程（即东部快线），完成投资 40000 万元，完成率 100%。省道 S223 线梅县松源镇山亭至宝坑段路面预防养护及功能性修复养护工程，今年计划投资 1940 万元，已全部完成，完成率 100%。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2 分。

②年度总体目标任务完成率

我中心高度重视，全面对标年度总体目标任务，制定单位年度任务工作计划，明晰全年工作任务，分解目标、量化指标，详细制定工作清单，压实建设主体责任，全力保障各项目有序推进，中心年度工作完成了任务总量。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3 分。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

我中心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基本按计划时间完成。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3 分。

(3) 效果性，该项指标自评分为 10 分。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中心顺利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较好地实现了我中心部门履职效果。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10 分。

(4) 公平性，该项指标自评分为 4 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中心通过设置意见投诉箱、公示制度等形式，畅通服务对象意见反馈渠道，并建立群众意见办理及时回复机制，确保群众意见能及时有效地得到回应和解决。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2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中心切实履行部门职责，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对中心履职效果的满意度比较高。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2 分。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我中心 2023 年整体绩效自评优秀，但仍存在着不足之处，仍需进一步改进与完善，如在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我中心部分绩效指标的设置方面还存在以下问题：

（1）我中心机关工作人员经费已列入财政预算（财政核拨），但部分退休人员和下属事业单位梅县区公路养护中心在编人员经费未列入区级财政预算，为确保职工队伍稳定，我中心只能垫付在编人员和退休人员费用，势必造成无预算开支情况。

（2）绩效指标不够清晰、可衡量性差的问题，不便于开展量化评价。

（3）项目按合同工期完工后，余款受交工验收、财审等因素制约支出较缓慢，影响当年预算支付率。

（4）项目质保金需交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支付，上级专项资金使用有效期为两个年度，未用完将被收回，专项资

金收回后项目质保金无法支付。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改进措施

(1) 更加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增强绩效指标的清晰性、可衡量性，便于开展量化评价，及时了解资金使用绩效情况。

(2) 加强部门预算资金、特别是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跟踪，及时与资金使用部门协同资金支出进度，避免支出进度滞后，造成年底财政资金冗余。

(3) 建议将项目质保金、竣工验收检测费等预拨给项目建设单位，保障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 加强预算的约束力，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加强内部机构各部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严格控制，尽力避免超预算开支的情况发生，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应加强政策和业务知识的学习培训，规范使用，针对每一个项目制定工作目标，科学编制细化预算，做到预算有目标，执行有细则，控制专项支出，分析资金结余或超支的原因，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 研究制订项目标准化绩效目标体系，确保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设置规范。同时加强预算编制人员绩效业务培训，提